

山西省能源局

晋能源提函〔2022〕29号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第0711号提案的答复

省工商联：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加快地热资源开发利用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您的这一提案提的很好，对进一步做好我省地热能开发利用工作，推动地热高质量发展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

二、关于“加强对地热资源开发利用的规划和指导”、“提高地热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的技术水平”、“加强地热企业的管理”等情况，需要向您说明的是：

一是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地热能开发利用工作，要求有关单位加快组织编制规范全省地热能资源开发利用的制度性文件。按照省委省政府的安排部署，省自然资源厅研究起草了有关我省地热能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

二是为加快推进地热能供热技术应用，2020年6月，我们与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联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推进地热能供热技术应用的通知》（晋建

科字〔2020〕97号），对因地制宜推进相关技术应用、开展地热能供热应用试点做出部署。

三是根据我省《关于下达 2020 年度第四批山西省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的通知》（晋市监发〔2020〕124 号）及山西省地方标准管理办法，我们编制了《浅层地热泵系统工程技术规范》、《中深层地热供热工程技术规范》两个标准。按照省标准委要求的有关程序，去年底我们将两个标准印发实施。

四是近年来，我们多次组织召开地热能开发利用会议，要求各地要将地热能应用纳入相关方案整体设计，同步论证、同步施工，同时要求各相关单位按职能做好对地热能运行的监督管理。

三、关于您提到的“制定地热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的法律法规”建议，为进一步加强我省地热能开发利用工作，2019 年以来，我们就多次研究积极推动出台地热能开发利用相关法律法规工作。近期，在省直部门地热能会议讨论时，我们也多次建议，省直层面出台相关法律法规的必要性。需要向您解释的是，出台相关法律法规国家有一定的时间和工作程序。下一步，我们将会继续与省直部门沟通对接，加快推动该项工作。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 责 人: 姚少峰

承 办 人: 赵树灵

联系电话: 0351—4117137



2022 年 4 月 12 日